飞利浦医疗保健球管销售合同

甲方： 宁强县天津医院 （下称“贵院”）
联系地址：陕西省宁强县汉源镇羌州南路

乙方： 西安洛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飞利浦授权服务代理商 （下称“洛瑞”）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号金桥国际 C 座 2008 室
联系电话：029-88764665 联系传真 ：029-88764696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达成本球管销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本合同自洛瑞签发之日起价格 30 天有效,此期间未收到贵院确认接受的回函或款项，本合同将被视作自始没有成立。贵院单方面对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的任何变更，将被视作不同意本合同。

合同内容包括具体条款、附件及合同中提及的其他的注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 合约标的

球管 适用机型	球管型号	产品号(12NC)	单 价	数 量	总 价
Incisive CT	vMRC Performance	989000086651	1498000.00	1	1498000.00
应付金额：（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玖万捌仟元整					

备注：此价格包含更换球管设备的 1 次现场技术服务和 1 次保养。

二、承诺及补偿

2.1 贵公司承诺并应当确保，贵公司购买的球管只限于最终用户使用，其或最终用户均无权转让或转售给任何第三方。

2.2 洛瑞公司承诺，凡按本合同销售的球管应达到下表中规定的使用时间，对于不符合此产品保证的，洛瑞将按照 a) 中的规定给予贵公司补偿。

以使用时间计算的球管：

球管型号	质保使用时间
vMRC Performance	12 个月

a) 如果球管在自安装之日（以飞利浦医疗科技客户服务报告确认的日期为准）起，在按全赔保证使用时间范围内出现无法正常使用的故障，且该故障经飞利浦授权人员书面确认之后，洛瑞将免费给贵院更换一支全新球管。但因贵院原因、第三方原因或其他外部因素导致球管在按保证使用时间范围内出现无法正常使用故障的，本条规定不适用。

三、付款方式

贵院应于球管安装调试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公司名称： 西安洛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名称：建行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帐户号码：61050192570000000048

四、安装及验收

4.1 贵院应确保根据飞利浦规定的适当仓储和环境条件，负责最初的安置和仓储。若球管有任何丢失或损害，责任应由贵院承担。

4.2 贵院应确保拆包时，飞利浦应派代表到场。贵院应确保在检验期间内（到货后一个工作日内）及时将货物的数量和外观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通知洛瑞，怠于通知的，视为货物的数量和外观质量符合合同约定。

4.3 安装费由洛瑞承担。根据行业规定更换下来的旧球管归乙方。

五、信息保密

买卖双方有义务对本合同进行保密。洛瑞在提供服务期间所提供的信息，贵院应该保密。洛瑞对该信息拥有所有权，未经洛瑞书面同意，贵院不得擅自使用、公开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本保密条款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有效。

六、违约责任

6.1 由于洛瑞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给贵院造成损失的，洛瑞应承担赔偿责任。但因不可抗力、达到保用时间后的球管损坏或洛瑞不可能控制、无法预见和无法防止的因素导致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除外。

6.2 尽管本合同由其他相关约定，但洛瑞于本合同项下所承担的责任（如有）及赔偿总额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6.3 如因贵院或其代表使用不当(如违反操作手册所载规程操作)等原因导致洛瑞额外提供劳务或更换备件，贵院应按照市场价格承担因此发生的相关费用。

七、不可抗力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发生超出洛瑞公司合理控制范围的事件，导致洛瑞不能履行合同时，洛瑞应及时向贵院通报不能履行理由，以减轻可能给贵院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洛瑞公司应承担的违约责任。这些事件包括不可抗力（如火灾、水灾、地震、战争、恐怖事件，禁运，劳工纠纷、暴乱事件、军事行为等），强制性的政府法案及条例，由于不可抗力、强制性的政府法案及条例引起的承运人、分包商或供应商迟延及劳工、原料或生产设施短缺，蓄意破坏事件，设备受到血液或其他潜在感染源污染。

八、争议的解决及法律适用：

8.1 如果出现由于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或与本合同的违约、终止和无效有关的任何争议、争论或索赔（“争议”），则双方应当首先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争议。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宁强县法院起诉。

8.2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终止、解释、履行和本合同项下争议的解决应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应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包括骑缝章)后始生效。

宁强县天津医院（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2020.11.11

经办人：郭建辰

西安洛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2020.11.11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成交通知书

西安洛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采购人宁强县天津医院委托，我公司代理的宁强县天津医院64排CT原装设备匹配球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CZD2026-ZB-3240--001）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审小组评审，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1,498,000.00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捌仟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1月05日

温馨提示：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6-2682065）。